

臺北市 112 年度寒假國中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學年度重要工作行事曆辦理。

貳、目標

- 一、協助本市國中推動生涯發展教育，擴大本市國中學生職涯體驗與探索場域。
- 二、增進國中小學生對工作世界及技職教育的認識，了解相關產業趨勢及未來發展，為職涯發展奠基。
- 三、啟發國中小學生學習技能及探索技職教育的興趣，達到適性探索及適性發展的目標，啟動學生未來生涯想像與規劃的能力。
- 四、透過職場體驗、大專及技職院校、產業參訪、業師交流等，讓學生及早認識工作世界，向下扎根，為職涯發展奠基，豐厚學生多元能力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肆、召集學校：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。

伍、承辦學校

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協和祐德高級中學、臺北市東方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喬治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開平餐飲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護理家事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新興職業試探與體驗中心、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南華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志仁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、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幼華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。

陸、研習營項目：詳見【臺北市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】網站。

<http://juniorcamp.cityweb.com.tw/GoWeb2/include/index.php>

柒、報名資格：臺北市國中（含國立臺師大附中、政大附中國中部與臺灣戲曲學院國中部）及完全中學國中部學生，另部分營隊開放國小五、六年級生參加。

捌、線上報名日期：111 年 10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起至 111 年 10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玖、報名地點：本市各國中小及完全中學輔導室。

拾、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學生請向就讀學校輔導室索取研習營報名表（國中報名表詳見附件一，國小報名表詳見附件二）填妥後向各校輔導室報名。
- 二、輔導室收齊報名表後，彙整學生資料，並於 111 年 10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至 111 年 10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，將全校報名資料上傳至【臺北市國中職業輔導研習營】網站。
- 三、繳交報名表時一併繳納活動費用（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）。
- 四、111 年 11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，於【臺北市國中職業輔導研習營】網站公告電腦分發錄取結果，未錄取者由輔導室進行退費作業，詳見附件三表格。
- 五、各研習營編班完畢，承辦學校於 111 年 12 月 21 日（星期三）前上傳研習通知並請各學校自行至網路下載。

拾壹、活動經費

- 一、報名學生須依研習天數，繳交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，低、中低收入戶學生得免繳納（須提供證明），研習期間供應午餐，報名經錄取後不論參加與否，不得以任何事由要求退還活動費。
- 二、開班人數工農科營隊達 15 人以上，其餘營隊達 20 人以上之梯次，由教育局補助開班費用。
- 三、國中教師隨隊輔導之交通費及誤餐費，由各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國小部分因考量國小參加名額有限，且國小人力資源不足，報名參加營隊之國小學生請家長自行帶孩子前往營隊辦理學校。

拾貳、獎勵

- 一、召集學校與承辦學校辦理本案有功人員，報教育局從優敘獎。
- 二、報名錄取後並全程參與研習學生，由教育局核發研習證書。

拾參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錄取依電腦隨機分發結果為主，並公告於網站上（由各校承辦人員上網下載列印分發結果）。
- 二、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、頂替、轉讓，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。

拾肆、各承辦學校於活動結束後一週內，將實施成果報告表，暨活動照片逕寄召集學校彙整後陳報教育局，詳見附件四表格。

拾伍、本實施計畫經陳報教育局核備後實施。

臺北市 112 年寒假國中、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報名表											
年級		班級		座號		學號					
姓名	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	餐食	☐ 葷 ☐ 素				
身分證號	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					
身分別	☐ 一般生		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(免收費，需提供證明文件)								
報名營隊 (請填日期、營隊代碼)	營隊代碼 日期		填入營隊代碼(每日最多填 10 個營隊)		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				
活動總金額：_____元(活動費每日 100 元整)											
營隊志願序 (請將營隊代碼依志願排序，並以「逗號」分開)	(需保險之營隊如後:1,2,3,38,39,41,43,44,55,56,105,106,107,108,113, 114,115, 116, 117,118,119,120,121,127,168,169,170,171,172 共 29 個營隊，如志願序填寫到上列營隊編號，務必請學生填寫家長基本資料。)										
其他	☐ 身心障礙者		特殊需求								
*請注意若參加之營隊需辦理學生保險事宜，請於下方填寫家長基本資料：											
家長姓名：			生日： 年 月 日			身分證字號：					
學生聯絡電話		家長聯絡電話		(住家)							
				(手機)							
家長簽章		導師簽章				輔導教師簽章					
說明	一、請確實填妥個人營隊志願序，分發時依其志願序分發。 二、報名營隊請慎重，只填寫真正有意願參加之營隊，不可錄取後任意放棄，不然會造成許多人的困擾。 三、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，低、中低收入戶免收(需提供證明文件)，費用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至各校輔導室。其報名且錄取者，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退費；若報名未錄取者，則退還活動費。 四、活動期間學生午餐由承辦學校供應。 五、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、頂替、轉讓，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。 六、研習時間原則為每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下午 4 時 10 分止，實際依各校所訂定時間辦理。 七、參加學生請於活動期間自行備妥健保 IC 卡。										

【備註】參加學生請向各校輔導室索取報名表，填妥後逕向各就讀學校輔導室報名，報名時一併繳交活動費用。

【範例】

臺北市 112 年寒假國中、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報名表											
年級	8	班級	5	座號	27	學號	10450021				
姓名	韓福營		性別	☒ 男 ☐ 女		餐食	☒ 葷 ☐ 素				
身分證號	A123456789		出生年月日	民國 98 年 5 月 1 日							
身分別	☒ 一般生		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(免收費,需提供證明文件)								
報名營隊 (請填日期、營隊代碼)	營隊代碼 日期		填入營隊代碼(每日最多填 10 個營隊)								
	1 月 25 日		32	47	48	25	103	104	98		
	1 月 29 日		130	136	146	165	2	4			
	1 月 30 日		83	127	129	133	138	149	162	171	177 206
	1 月 31 日		84	131	132	143	144	147	150	151	156 163
	___月___日										
	活動總金額：400 元(活動費每日 100 元整)										
營隊志願序 (請將營隊代碼依志願排序，並以「逗號」分開)	83,84,131,132,130,136,146,32,47,48,25,103,104,98,165,2,4,143,144,127,129,133,138,149,162,171,177,206,147,150,151,156,163										
其他	☐ 身心障礙者		特殊需求								
*請注意若參加之營隊需辦理學生保險事宜，請於下方填寫家長基本資料：											
家長姓名：			生日： 年 月 日			身分證字號：					
學生聯絡電話		家長聯絡電話		(住家)							
				(手機)							
家長簽章		導師簽章				輔導教師簽章					
說明	一、請確實填妥個人營隊志願序，分發時依「營隊志願序」分發。 二、報名營隊請慎重，只填寫真正有意願參加之營隊，不可錄取後任意放棄，不然會造成許多人的困擾。 三、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，低、中低收入戶免收(需提供證明文件)，費用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至各校輔導室。其報名且錄取者，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退費；若報名未錄取者，則退還活動費。 四、活動期間學生午餐由承辦學校供應。 五、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、頂替、轉讓，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。 六、研習時間原則為每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下午 4 時 10 分止，實際依各校所訂定時間辦理。 七、參加學生請於活動期間自行備妥健保 IC 卡。										

【備註】參加學生請向各校輔導室索取報名表，填妥後逕向各就讀學校輔導室報名，報名時一併繳交活動費用。

臺北市 112 年寒假國中、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報名表

年級		班級		座號		學號	
姓名	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	餐食	☐ 葷 ☐ 素
身分證號	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
身分別	☐ 一般生		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(免收費，需提供證明文件)				
報名營隊 (請填日期、營隊代碼)	營隊代碼 日期	填入營隊代碼(每日最多填 10 個營隊)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
	活動總金額：_____元(活動費每日 100 元整)						
營隊志願序 (請將營隊代碼依志願排序，並以「逗號」分開)	(需保險之營隊如後:1,2,3,38,39,41,43,44,55,56,105,106,107,108,113, 114,115, 116, 117,118,119,120,121,127,168,169,170,171,172 共 29 個營隊，如志願序填寫到上列營隊編號，務必請學生填寫家長基本資料。) (國小目前僅開放 1,30,72,73,74,83,84,85,86,87,88,89,90,143,160 等 15 個營隊，填到其他非開放營隊，視為無效志願。)						
其他	☐ 身心障礙者		特殊需求				
*請注意若參加之營隊需辦理學生保險事宜，請於下方填寫家長基本資料：							
家長姓名：		生日： 年 月 日		身分證字號：			
學生聯絡電話			家長聯絡電話	(住家)			
				(手機)			
家長簽章			導師簽章			輔導教師 簽章	
說明	一、請確實填寫個人營隊志願序，分發時依其志願序分發。 二、報名營隊請慎重，只填寫真正有意願參加之營隊，不可錄取後任意放棄，不然會造成許多人的困擾。 三、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，低、中低收入戶免收(需提供證明文件)，費用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至各校輔導室。其報名且錄取者，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退費；若報名未錄取者，則退還活動費。 四、活動期間學生午餐由承辦學校供應。 五、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、頂替、轉讓，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。 六、研習時間原則為每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下午 4 時 10 分止，實際依各校所訂定時間辦理。 七、參加學生請於活動期間自行備妥健保 IC 卡。						

【備註】參加學生請向各校輔導室索取報名表，填妥後逕向各就讀學校輔導室報名，報名時一併繳交活動費用。

臺北市 112 年寒假國中、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退費單(領據)

學生資料	姓名		級班		座號	
	錄取營隊	營隊編號			營隊數	預繳金額
	未錄取營隊	營隊編號			營隊數	退費金額
退費簽收	茲收到退費新台幣_____元正，特立此據，以資證明。 立據人：_____ (學生簽收) 日期：_____					

(第一聯 學校存查)

臺北市 112 年寒假國中、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退費單

學生資料	姓名		級班		座號	
	錄取營隊	營隊編號			營隊數	預繳金額
	未錄取營隊	營隊編號			營隊數	退費金額
退費簽收	茲收到退費新台幣_____元正，特立此據，以資證明。 立據人：_____ (學生簽收) 日期：_____					

(第二聯 學生收執聯)

臺北市 112 年寒假國中、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退費單(家長回執聯)

_____年_____班_____號，姓名：_____

茲收到退費新台幣_____元正，特立此據，以資證明。

家長簽章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【附件四】

臺北市_____職業學校辦理 112 年寒假國中、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 實施成果報告表(供普技高中端使用)			
一、營隊名稱		營隊編號	
二、承辦學校		研習地點	
三、學生人數	報名人數：____人，實際參加人數：____人，男____人，女____人 五年級____人，六年級____人，七年級____人，八年級____人， 九年級____人		
四、研習日期	112 年____月____日 ~ 112 年____月____日		
五、營隊類型	☐ 工業 ☐ 商業 ☐ 家事 ☐ 藝術 ☐ 其他	教師性別	男____人，女____人
六、研習內容			
七、實施成果	一、學校辦理成果與特色：包含師生比率、師生互動、目標達成狀況(附學習單佐證)、師生課程滿意度、參與學生活動後對該類科的了解程度等。 二、不同性別參與學生回饋意見(附回饋意見彙整資料)。 三、學生後續選讀相關類科意願。		
八、建議事項	一、行政人員建議： 二、任課教師建議： 三、參與學生建議：		
九、其他			

※本表請辦理學校於活動結束後一週內免備文逕送南港高工(紙本請檢附 4~6 張活動照片貼於活動成果報告附表，照片多則請上傳至國中職輔營網站)。

※本表請辦理學校以一個營隊編號填寫一份成果報告表。

製表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校長：

臺北市_____職業學校辦理 112 年寒假國中、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
活動成果報告附表(供普技高中端使用)

照片	
活動說明	

照片	
活動說明	